

# 质量评估报告

工程名称：洱源县洱海流域山区村落  
污水收集处理工程

监理单位：普洱盛皓工程建设项目  
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

项目总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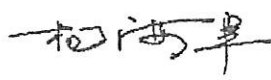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续市政验收-6

工程名称	洱源县洱海流域山区村落污水收集处理工程	工程地点	云南省洱源县
项目批准文号	洱发改投资【2019】48号	监理合同编号	
(1) 监理单位的质量责任行为的履行情况： (如是否依法承揽工程，是否签订书面合同，资质是否相符，是否建立以总监为中心的现场质量保证体系，是否制定专业人员岗位责任制，是否对隐蔽工程、工序、部位、单位工程及时进行验收签证)	洱源县洱海流域山区村落污水收集处理工程经过监理业务招标，我司中标后与业主签订了建设工程监理合同，按监理规范规定建立了以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杨海军为项目总监的监理工作质量保证体系，配备专业人员，落实岗位责任并长驻现场依法对本工程施工阶段实施了全过程监理。		
(2) 监理单位执行工程监理规范的情况：	《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T50319-2013、《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埋地塑料排水管道工程技术规程》CJJ/143-2010、《塑料排水检查井应用技术规程》CJJ/T-209-2013、《埋地塑料排水管道施工》06MS201-2、《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1-2008		
(3) 在施工过程中，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强制性条文和设计文件，承包合同的情况；（如是否严格执行工程报验制度，建筑材料进场检验制，见证取样制等）；	在施工过程中，我单位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强制性条文和设计文件，施工承包合同等对施工过程执行工程报验制度，建筑材料进场检验制，见证取样制等。		
(4) 地基基础、主体结构安全及使用功能检查的质量评价：	本工程进行功能性试验 <del>24</del> 次，其中不合格返工重做 0 次。		
(5) 施工过程中签发的“监理工程师通知单”、“监理工程师通知回单”以及监督机构签发的“质量问题整改通知单”监督施工单位是否按要求、按时限落实整改，并组织复查；	施工过程中签发“监理工程师通知单” 15 份、 回复 15 份。		
(6) 执行旁站、巡视、平行检验监理形式的情况；	在施工过程中，监理单位针对施工关键部位、薄弱环节自始至终严格执行旁站监理、巡视检查、平行检验，对施工过程中出现的质量、安全问题能够做到及时处理和预控，并有相应的书面旁站记录和安全、质量隐患整改通知。		

<p>(7) 工程总体质量及重要部位的安全及使用功能的评价:</p>	<p>洱源县污水处理项目工程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检验控制资料符合要求, 安全与使用功能抽查符合要求, 均完整、齐全、有效。检测数量和检测结果均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验收规定。</p>		
<p>(8) 本工程监理平行抽检质量情况统计及汇总:</p>			
<p>(9) 对工程遗留质量缺陷的处理意见:</p>	<p>对工程竣工验收后遗留的质量缺陷问题项目监理部将及时督促施工单位进行返工或返修处理。</p>		
<p>(10) 对施工单位竣工报告的审查意见:</p>	<p>施工单位已按施工合同约定完成施工工作范围和内容, 符合设计要求和施工规范验收规定, 质保资料和质检资料均齐全、完整、有效, 具备验收条件, 同意验收。</p>		
<p>(11)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p>			
<p>(12) 监理人员名单</p>	<p>姓名</p>	<p>专业及职务</p>	<p>资格证书号</p>
	<p>杨海军</p>	<p>房屋建筑、市政工程</p>	<p>国家注册53003095</p>
	<p>赵明生</p>	<p>监理工程师</p>	<p>53199030022124</p>
	<p>李志辉</p>	<p>监理工程师</p>	<p>53209030016830</p>
<p>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p> <p>单位负责人(签字): </p> <p>联系电话:</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p>2020年7月30日</p> </div>			